

证券代码：836399

证券简称：汇春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庄吉林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260,88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38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##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庄吉林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260,8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胡宗荣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260,8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现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260,8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情况，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260,8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当前实际经营、现金流和公积金等实际情况，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规定，拟定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短期经营发展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对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260,8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现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、《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260,8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编号为司农审字[2024]24001890012 号的《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260,8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3 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业务及财务部门联合统计，公司 2023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未超过上一年关联交易预测总数，现确认 2023 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(含税)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关联方	预计金额
日常性关联交易	为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	庄吉林、庄腾飞、庄毓纯	74,900,000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7,497,78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庄吉林、庄腾飞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连越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文钊、张长润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广东连越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深圳市汇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1 日